

证券代码：300137

证券简称：先河环保

公告编号：2022-063

##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股东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次增加临时提案的基本情况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先河环保”）于2022年11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61），公司拟定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11月18日，公司收到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深圳市信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和傅延华提交的《关于要求增加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将《补选闫四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以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临时提案的主要内容

#### 《关于补选闫四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深圳市信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和傅延华提出补选闫四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闫四海先生简历：

闫四海先生，男，1986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双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国内股权投资专家。闫四海先生于2011年7月获北京师范大学理学硕士学位（全日制），2020年8月获英国谢菲尔德大学（The University of Sheffield）MBA硕士学位（全日制）。闫四海先生具有多年的投资投行和会计审计实战工作经历，以及比较丰富的企业管理运作经验，曾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总监、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并购融资部高级总监等职务。闫四海先生现任深圳市信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海南得地安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天元滨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委派代表。

截至目前，闫四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闫四海先生为深圳市信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闫四海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3%以上股东要求增加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议案》，表决情况：7 票赞成，1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信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和傅延华提交的《关于要求增加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特此公告。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日